

证券代码：300040

证券简称：九洲集团

公告编号：2021-019

债券代码：123030

债券简称：九洲转债

债券代码：123089

债券简称：九洲转2

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股份公司”）于2020年1月15日以电子邮件和传真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1年1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李寅先生主持，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受让参与设立的股权投资基金部分财产份额的议案》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1,818.50万元人民币受让融和电投一号（嘉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兴基金”）股权投资基金其他合伙3.13%的份额，交易完成后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持有嘉兴基金36.46%的份额，本次受让股权投资基金部份额度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依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投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受让嘉兴基金3.13%份额，主要是因为嘉兴基金股权投资的项目均为与公司主营业务密切相关的新能源电站项目，公司通过有限合伙人的优先购买权收购基金份额，有助于推动公司主营业务能力进一步提升及扩张新能源电站的持有规模，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有利于拓展公司新能源发电业务。此外，基金份额

的受让也实现了其他合伙人的部分份额有效退出，有利于基金的良性循环，滚动发展。

公司《关于受让参与设立的股权投资基金部分财产份额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备查文件

1、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五日